

2023年3月20日
討論文件

立法會民政及文化體育事務委員會
青年參與倡議計劃

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「青年參與倡議計劃」的主要措施和推行進度。

背景

2. 行政長官在2022《施政報告》宣布推出「青年參與倡議計劃」，以吸納更多青年人參與公共事務，加強與政府互動互信。主要措施包括：

- (a) 進一步擴大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，目標在本屆政府任期內將參與計劃的諮詢委員會數目，由現時60多個翻兩倍至不少於180個，發揮作為人才「孵化器」的作用；以及
- (b) 為鼓勵青年參與地區建設，我們會選定兩個與地區事務相關的委員會並開放部分名額，讓青年人自薦為委員，鼓勵他們就地區工程、青年發展和公民教育等議題發表意見。

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

3. 為提高青年的議政機會，政府於2017年10月底推出「青年委員自薦試行計劃」（「試行計劃」），讓18至35歲有志服務社會的青年自薦加入政府諮詢及法定組織，其後於2018年起將計劃常規化，並擴展至更多政府諮詢委員會。由於計劃反應良好，由第四期開始，每期參與計劃的委員會數目由10個增加至15個。

4. 由試行計劃至第五期青年委員自薦計劃(「自薦計劃」)共收到超過8 200份申請，涉及65個委員會共131個名額。同時，目前約500個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職位，是由通過「自薦計劃」直接或間接獲委任的青年人擔任。在各政策局和部門的共同努力下，諮詢及法定組織青年成員的整體比例已從2017年底的7.8%增至2022年中的15.7%。透過「自薦計劃」直接獲委任青年的年齡介乎18至35歲，平均年齡約28歲，大約四成為女士，當中亦包括少數族裔人士。大部分委員為學位持有人，包括學士(48%)、碩士和博士(共42%)，亦有委員為在學大學生(9%)。他們所參與的諮詢及法定組織涉及不同的政策範疇，例如青年發展、扶貧扶弱、教育培訓、環境保護、公共衛生、方便營商、資訊科技、撲滅罪行、航空物流等。

5. 每期「自薦計劃」均會成立招募委員會，監督計劃推行的情況，以確保招募過程公平、公開及公正。招募委員會下設評審小組，負責處理申請及面試工作。

6. 第五期「自薦計劃」的招募工作已經完成，參與計劃的委員會現正進行相關的委任程序。至於第六期「自薦計劃」將於四月份展開，我們亦會將參與計劃的委員會的數目由第四及五期的15個增加至20個，並開放更多青年人較有興趣及關注的政策範疇的委員會，讓更多有志服務社會的青年人自薦參與。

7.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會繼續與各政策局和部門緊密合作，以期在本屆政府任期內將參與計劃的諮詢委員會數目累計至不少於180個，發揮作為人才「孵化器」的作用。

「地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」及「地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」自薦計劃

8. 為鼓勵有志青年積極參與地區事務，民政事務總署正籌備在全港18區成立「地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」，為特定地區工程或其他項目提供意見；以及將現有的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及地區公民教育委員會重組為「地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」，更聚焦策劃地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的活動。上述兩個委員會的部分名額將開放供年齡介乎16至35歲，並有志服務社會的青年自薦為委員。

9. 民政事務總署已於2023年1月推出有關自薦計劃，反應踴躍，共收到約1 100份申請。各區民政事務處已成立評審委員會考慮自薦計劃收到的申請，評審工作預計於2023年第一季完成。兩個委員會預計於2023年第二季正式成立。

「青年參與倡議計劃」的績效指標

10. 有關「青年參與倡議計劃」的績效指標載於附件。

徵詢意見

11. 請委員備悉文件及提供意見。

民政及青年事務局
2023年3月

有關「青年參與倡議計劃」的績效指標

加強青年參與公共事務：

- 逐步將參與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的諮詢委員會數目由現時 60 多個，增加至 2024 年底不少於 125 個，以及至 2027 年中不少於 180 個。
- 透過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」直接委任的職位由現時約 130 個，增加至 2024 年底不少於 250 個，以及至 2027 年中不少於 360 個。
- 在收集的回饋意見中，不少於 70% 獲委任者認同計劃有助他們參與公共政策討論。
- 於 2023 年第一季推出先導計劃，開放民政事務總署轄下兩個地區委員會讓青年人自薦成為委員，並於計劃推出兩年後進行檢討。